

证券代码：002061

证券简称：浙江交科

公告编号：2018-008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公司与关联企业组成联合体中标 PPP 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中标通知书的基本情况

2018 年 2 月 8 日，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收到全资子公司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交工”）的报告，浙江交工全资子公司浙江交工宏途交通建设有限公司（简称“交工宏途”）与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沪杭甬”）组成联合体（以下简称“联合体”）收到中标通知书：

1. 项目名称：镇海至安吉公路德清对河口至矮部里段工程 PPP 项目；
2. 招标人：德清县交通运输局；
3. 项目中标金额为 1,435,978,970.00 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 87,023.187 万元，工程其他费用 56,574.71 万元；
4. 合作期 156 个月，其中建设期 36 个月，运营期 120 个月。
5. 工程质量：符合标段工程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90 分及以上；标段工程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90 分及以上标准；
6. 投资收益率：按中国人民银行五年以上同期贷款利率上浮 18%；
7. 建安费下浮率：10%。

二、关联交易情况

本次中标方为交工宏途与沪杭甬组成的联合体，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浙江交通集团”）持有沪杭甬67%的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沪杭甬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于2017年11月10日完成标的资产浙江交工100%股权的过户手续，组成联合体参加本PPP项目招投标的决策程序在上述资产过户前已履行完毕。

（一）交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浙江省杭州市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412942095H

法定代表人：詹小张

注册资本：肆拾叁亿肆仟叁佰壹拾壹万肆仟伍佰人民币

成立时间：1997年03月01日

经营范围：沪杭甬高速公路的建设、设计、收费、养护、管理、技术咨询及配套服务；沪杭甬高速公路配套的沿线加油站，汽车拯救、清洗、仓储（不含危险品）、餐饮（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开展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沪杭甬总资产737.61亿元，总负债495.86亿元；2016年度，沪杭甬实现营业收入97.35亿元，净利润38.09亿元。截止2017年9月30日，沪杭甬总资产714.69亿元，总负债431.27亿元，2017年1-9月，沪杭甬实现营业收入72.11亿元，净利润29.85亿元（未经审计）。

（二）关联关系

公司与沪杭甬受同一股东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浙江交通集团”）控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沪杭甬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借壳上市。

（三）联合体协议主要内容

1. 沪杭甬为牵头人。
2.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并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签署投标文件，联合体牵头人的所有承诺均认为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
5. 沪杭甬在 PPP 项目公司所占的出资比例为 80.1%，交工宏途在项目公司所占的出资比例为 19.9%。

6.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沪杭甬负责本项目 80.1% 出资、工程建设管理等；交工宏途负责本项目 19.9% 出资、工程施工、营运期的营运和维护工作等。

7. 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分摊：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担。

8.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9. 本协议书一式叁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四）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沪杭甬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截止本披露日，浙江交工与沪杭甬发生关联交易合计 0 元。

三、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交工宏途拥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路基、路面、桥梁、隧道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等多项专业资质；现注册资本金 50100 万元人民币；主营境内（外）道路、桥梁、隧道等交通工程施工和技术服务，泡沫混凝土、建筑材料推广销售，水利、工业与民用建设，工程机械维修、租赁，交通领域投资等。

沪杭甬具有较强的投融资能力，承担主要的资本金出资与项目融资责任，同时参与项目公司的工程施工管理，监督施工进度、质量与成本控制。交工宏途具有较强的市场化投标经验与工程建设能力，承担主要的项目投标准备工作，并负责工程施工与后续运维管理。本次交易通过与沪杭甬合作，能够提升浙江交工 PPP 业务资源整合能力，巩固公司在湖州地区的市场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

截至本公告日，联合体尚未与业主方签订合同。具体合同的执行时间、结算、付款方式等以签署的合同为准，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项目中标后的合同签署及项目后续进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 项目中标通知书。
2. 联合体协议书。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2 月 9 日